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文件

沪建标定〔2025〕35号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关于批准《城镇排水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》 为上海市工程建设规范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由上海市排水管理事务中心、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、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（集团）有限公司主编的《城镇排水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》，经我委审核，现批准为上海市工程建设规范，统一编号为 DG/TJ 08-2110-2025，自 2025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。原《城镇排水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》（DG/TJ 08-2110-2012）同时废止。

本标准由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负责管理，上海市排水管理事务中心负责解释。

特此通知。

2025 年 1 月 17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市水务局、上海市排水管理事务中心、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、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（集团）有限公司、市市场管理总站、市安质监总站、市勘察设计管理中心。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

2025 年 1 月 20 日印发
